证券代码:000792 证券简称:盐湖股份 公告编号:2022-055

青海盐湖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青海盐湖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盐湖股份”)于2022年4月25日召开八届十四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暨关联交易的议案》,2022年6月17日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前述《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在不影响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日常经营业务的开展及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25亿元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循环滚动使用,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青海盐湖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根据上述决议,公司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了现金管理,详见2022年6月29日,公司披露的《青海盐湖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一、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本次委托理财受托方:青海盐湖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委托理财受托方: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格尔木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宁分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宁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格尔木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格尔木市分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格尔木分行、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平安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人民币180,000万元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工银理财·鑫添益90天持盈固定收益类开放式法人理财产品(人民币20,000万元)、浦发银行月月鑫最短持有期理财产品(人民币10,000万元)、信银理财全盈象智赢成长定开1号理财产品(人民币40,000万元)、中银理财-稳富固收增强(6个月滚续)(人民币20,000万元)、建信理财“安鑫”(最低持有 270 天)按日开放固定收益类净值型人民币理财产品(人民币10,000万元)、农银理财“农银匠心·灵动”30 天固收增强人民币理财产品(人民币10,000万元)、太平洋证券鑫添利3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人民币20,000万元)、外贸信托-鑫安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人民币10,000万元)、平安信托固益联12M-7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人民币40,000万元)

委托理财期限:11个月、11个月、341天、6个月、270天、330天、11个月、152天、340天。

履行的审议程序:2022年4月25日,公司八届十四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暨关联交易的议案》,2022年6月17日,公司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前述《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在不影响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日常经营业务的开展及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25亿元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循环滚动使用,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一)委托理财的目的

为了提高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闲置资金收益,合理利用闲置资金,在不影响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日常经营业务的开展及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25亿元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保障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二)资金来源

本次理财资金来源为公司闲置自有资金。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受托方名称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业绩比较基准(%)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风险等级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格尔木支行	工银理财·鑫添益90天持盈固定收益类开放式法人理财产品	20,000	中债-高信用等级中期票据全价(1-3年)指数(代码:CBA03423)+1.25%	11个月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PR2	是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宁分行	浦发银行月月鑫最短持有期理财产品	10,000	3.20%	11个月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较低风险	否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宁分行	信银理财全盈象智赢成长定开1号理财产品	40,000	3.8%-4.3%	341天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PR2	否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格尔木分行	中银理财-稳富固收增强(6个月滚续)	20,000	3.60%	6个月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级(中低风险)	是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格尔木市分行	建信理财“安鑫”(最低持有 270 天)按日开放固定收益类净值型人民币理财产品	10,000	A档:3.45%;B档:4.45%	270天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R2(较低风险)	是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格尔木分行	农银理财“农银匠心·灵动”30 天固收增强人民币理财产品	10,000	3.05%	330天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中低风险	是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太平洋证券鑫添利3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0,000	4.70%	11个月	非保本固定收益型	R2	否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	外贸信托-鑫安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0,000	3.40%	152天	非保本固定收益型	中低风险	是
平安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平安信托固益联12M-7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40,000	4.40%	340天	非保本固定收益型	R2	否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时,遵守审慎原则,选择的理财产品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或稳健型理财产品,投向以银行存款、货币市场工具、国债、同业存单等各类符合监管要求的固定收益类和非固定收益资产。根据公司《委托理财管理制度》,公司履行了相关审议程序,在不影响公司的内部正常运营的前提下,进行理财活动。同时,公司财务部会建立理财产品台账,及时跟进理财的运作情况。

二、本次委托理财产品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主要要素

1、工银理财·鑫添益90天持盈固定收益类开放式法人理财产品

产品名称:工银理财·鑫添益90天持盈固定收益类开放式法人理财产品

产品类型: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产品风险评级:PR2

业绩比较基准(年化):中债-高信用等级中期票据全价(1-3年)指数(代码:CBA03423)+1.25%”

产品起息日:2022年7月8日

产品购买期限:11个月

公司认购金额:20,000万元

委托理财资金投向:此款产品投向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银行存款、大额存单、同业存单、债券回购、国债、地方政府债券、中央银行票据、政府机构债券、金融债券、公司信用类债券、资产支持证券、可转债、固定收益类资产管理产品(含公募基金等)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银保监会允许投资的其他固定收益类金融工具。

2、浦发银行月月鑫最短持有期理财产品

产品名称:浦发银行月月鑫最短持有期理财产品

产品类型: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产品风险评级:较低风险

业绩比较基准(年化):3.20%

产品起息日:2022年7月7日

产品购买期限:11个月

公司认购金额:10,000万元

委托理财资金投向:本理财产品为固定收益类净值型产品,募集资金可直接或间接通过信托计划、券商及其资管公司资管计划、基金公司及其资管公司资管计划、保险公司及其资管公司资管计划、期货公司及其资管公司资管计划投资于:

固定收益类资产:现金、存款、存放同业、拆借、回购、货币基金;国债、地方政府债、央行票据、同业存单、金融债、公司债、企业债、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资产支持证券、资产支持票据、项目收益票据、项目收益债券、中小企业集合票据、永续债、次级债、可转债、可交换债、债券借贷等符合监管认定标准的标准化债权类资产)。

3、信银理财全盈象智赢成长定开1号理财产品

产品名称:信银理财全盈象智赢成长定开1号理财产品

产品类型: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产品风险评级:PR2

业绩比较基准(年化):3.80%-4.30%

产品起息日:2022年7月8日

产品购买期限:341天

公司认购金额:40,000万元

委托理财资金投向:本理财产品存续期间,投资于以下投资对象:

(1)债权类资产

a.货币市场类:现金、存款、大额存单、同业存单、货币基金、质押式回购和其他货币市场类资产;

b.固定收益类:国债、地方政府债券、中央银行票据、政府机构债券、金融债券、公司信用类债券、在银行间市场和证券交易所市场发行的资产支持证券、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非标准化债权类资产和其他固定收益类资产;

(2)权益类资产:上市交易的股票以及法律法规允许或监管部门批准的其他具备权益特征的资产和资产组合。

(3)商品及金融衍生品类资产:商品现货,互换、远期、掉期、期货、期权、信用风险缓释工具等衍生工具及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合(管理人将通过其他资产管理产品以及其他符合法律法规的投资渠道和方式实现对商品及金融衍生品类资产的投资)。

4、中银理财-稳富固收增强(6个月滚续)

产品名称:中银理财-稳富固收增强(6个月滚续)

产品类型: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产品风险评级:2级(中低风险)

业绩比较基准(年化):3.60%

产品起息日:2022年7月11日

产品购买期限:6个月

公司认购金额:20,000万元

委托理财资金投向:本理财产品募集的资金主要投资于以下金融工具:

货币市场工具,含现金、银行存款、协议存款、同业存单、大额可转让存单、债券回购(含逆回购)、资金拆借等;

国债、地方政府债、政策性金融债、中央银行票据、政府机构债券等;

金融债,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长期限含权中期票据、二级资本工具、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外国借款人在我国市场发行的债券等;

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可转债、可交换债、交易所非公开发行债券、优先股等;

权益类资产,含上海证券交易所(含科创板)、深圳证券交易所、北京证券交易所以及其他国务院同意设立的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的股票、新股申购、定向增发、内地与香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下(包含沪港通和深港通)允许买卖的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股票及监管批准的其它互联互通机制下的交易所上市股票等;

证券投资基金,含境内公开发行的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型基金(含一级债基和二级债基)等;境内公开发行的混合型基金、股票型基金、QDII基金以及以绝对收益为目标的另类策略基金等;

资产证券化产品的优先档;

以风险对冲为目的的国债期货、利率掉期、债券借贷、信用衍生工具、股指期货、ETF期权、股指期权等;

其他资产管理产品。

5、建信理财“安鑫”(最低持有 270 天)按日开放固定收益类 净值型人民币理财产品

产品名称:建信理财“安鑫”(最低持有 270 天)按日开放固定收益类 净值型人民币理财产品

产品类型: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产品风险评级:R2 较低风险

业绩比较基准(年化):A 档:3.45%,B 档:4.45%

产品起息日:2022年7月6日

产品购买期限:270天

公司认购金额:10,000万元

委托理财资金投向:本产品募集资金投资于现金类资产、货币市场工具、货币市场基金、标准化固定收益类资产和其他符 合监管要求的资产,具体如下:

1.现金类资产:包括但不限于活期存款、定期存款、协议存款等;

2.货币市场工具:包括但不限于质押式回购、买断式回购、交易所协议式回购等;

3.货币市场基金;

4.标准化固定收益类资产:包括但不限于国债、中央银行票据、同业存单、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定向债务融资工具(PPN)、资产支持证券(ABS)、资产支持票据 (ABN)等;

5.其他符合监管要求的资产。

6、农银理财“农银匠心·灵动”30 天 固收增强人民币理财产品

产品名称:农银理财“农银匠心·灵动”30 天 固收增强人民币理财产品

产品类型: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产品风险评级:中低风险

业绩比较基准(年化):3.05%

产品起息日:2022年7月8日

产品购买期限:330天

公司认购金额:10,000万元

委托理财资金投向:本理财产品为固定收益类产品,募集的资金主要投资于以下金融工具:1.货币市场工具,包括但不限于现金、各类存款、同业存单、银行间质押式回购和买断式回购 及交易所回购等。2.固定收益证券:包括但不限于国债、地方政府债、中央银行票据、政策性金融债、金融债、公司债、企业债、可转债、可交换债、超短期融资券、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定向债务融资工具(PPN)、资产支持证券(ABS)、资产支持票据(ABN)、标准化票据等标准化债权类资产。3.货币市场基金、证券投资基金、各类资产管理产品或计划。4.依法在交易所发行或上市的股票(含港股)、优先股等权益类资产。5.交易所内开展的期货(如股指期货、国债期货、大宗商品期货等)、期权等监管允许开展的衍生类资产、商品类资产。6.监管部门认可的其他金融资产和金融工具。

7、太平洋证券金添利3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产品名称:太平洋证券金添利3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产品类型:非保本固定收益型

产品风险评级:R2

产品业绩投酬计提标准(年化):4.70%

产品起息日:2022年7月7日

产品购买期限:11个月

公司认购金额:20,000万元

产品管理人: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委托理财资金投向:本集合计划投资于标准化资产,具体如下:

(1)标准化债权类资产:包括但不限于银行存款(包括但不限于定期存款、活期存款等)、同业存单、债券型公募基金(含债券型分级公募基金、可转债公募基金)、货币型公募基金以及在证券交易所或银行间市场交易的如下标准化债权类资产:国债、地方政府债券、金融债(含政策性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含非公开公司债)、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级短期融资券、次级债、混合资本债、可转换债券、可交换债券、可分离交易可转债、中央银行票据、资产支持证券(仅限于沪深交易所挂牌且不得为劣后级,底层不得为资管产品及其收/受益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债券逆回购等标准化债权类资产。

(2)债券正回购。

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集合计划投资其他品种的,管理人在履行合同变更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本计划的投资范围。

8、外贸信托-鑫安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产品名称:外贸信托-鑫安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产品类型:非保本固定收益型

产品风险评级:中低风险

业绩比较基准(年化):3.40%

产品起息日:2022年7月7日

产品购买期限:152天

公司认购金额:10,000万元

产品管理人: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

投资顾问: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委托理财资金投向:

(1)固定收益类资产:国债、地方政府债、央行票据、政策性金融债、金融债(含次级债、混合资本债)、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项目收益票据、中小企业集合票据、企业债券、公司债券、永续债、优先股、可转换债券(含可分离交易可转债)、可交换债券(含可交换私募债)、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PPN)、债券回购、资产支持证券(包括但不限于ABS、ABN、信贷资产支持证券、cmbs等)等各类在银行间和交易所市场挂牌交易的标准化固定收益类金融产品、公募REITs基金、固定收益类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

(2)现金类资产:现金、银行存款(包括银行活期存款、银行定期存款)、大额存单、同业存单、货币基金、债券逆回购等现金管理类工具、信托业保障基金等;

(3)法律或监管机构允许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

9、平安信托固益联12M-7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产品名称:平安信托固益联12M-7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产品类型:非保本固定收益型

产品风险评级:R2

业绩比较基准(年化):4.40%

产品起息日:2022年7月8日

产品购买期限:340天

公司认购金额:40,000万元

受托人:平安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投资顾问: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委托理财资金投向:

1.固定收益类资产:

1)固定收益类品种:国债、央票、金融债、地方政府债、企业债、公司债(包括公开及非公开发行的公司债)、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项目收益票据、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证券公司次级债、商业银行次级债(包括商业银行二级资本债、商业银行无固定期限资本债等)、混合资本债、其它金融机构债、保险公司债、可转换债券(包括私募品种)、可交换债券(包括私募品种)、同业存单、公开挂牌的企业/信贷资产证券化产品(不含次级,其资产不涉及嵌套资管产品,私募基金及其收益权)、资产支持票据(不含次级,其资产不涉及嵌套资管产品、私募基金及其收益权);以上投资标的均包括永续品种。

2)货币市场工具、公募基金和存款工具:协议存款、同业存款、债券回购、货币市场基金及公募债券基金(包括受托人关联方及投资顾问及其关联方发行和管理的基金);

2、固定收益类资管产品:本计划投资于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投资顾问的固定收益类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目标资管产品),目标资管产品可以为证券公司及证券公司子公司、基金公司及基金公司子公司、期货公司及期货公司子公司发行的资产管理计划,信托公司发行的信托产品。

(二)风险控制分析

1、财务部门相关人员负责做好资金计划,充分预留资金,谨慎确定投资期限,保障公司正常运营。

2、公司将实时分析和跟踪产品的净值变动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本次理财交易对方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格尔木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格尔木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格尔木市分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格尔木分行、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宁分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宁分行、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平安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坚持“规范运作、防范风险、谨慎投资、保值增值”的原则,本次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资金流动性的前提下实施的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经营,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通过对自有资金适度、适时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升资金使用效率,在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五、风险提示

公司本次购买的银行理财产品均属于中低风险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管理人风险、政策风险、市场风险、延迟兑付风险、流动性风险、再投资风险、募集失败风险、信息传递风险等因素从而影响预期收益。

六、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名称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中信理财之共赢成长强债三个月锁定期净值型人民币理财产品	30,000.00	30,000.00	336.08	-
2	招商银行周周发二点零理财计划	10,000.00	10,000.00	103.22	-
3	浦发银行财富班车进取之新客理财	10,000.00	10,000.00	73.84	-
4	农银理财“农银匠心·灵动”90 天人民币理财产品	3,300.00	3,300.00	25.70	-
5	外贸信托-五行荟智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0,000.00	20,000.00	322.19	-
6	中银理财“稳享”(封闭式)	10,000.00	10,000.00	139.65	-
7	邮银财富.债券2018年第201期三个月定开净值型	3,400.00	3,400.00	36.83	-
8	“安鑫”(七天)固定收益类开放式净值型	3,300.00	3,300.00	43.81	-
9	工银理财·如意人生多资产轮动3个月定开理财产品(第2期)	10,000.00	10,000.00	84.24	-
10	浦发银行悦盈利之6个月定开型G款理财产品	5,000.00	5,000.00	89.36	-
11	招银理财招睿零售青葵系列半年定开6号固定收益类理财计划	5,000.00	5,000.00	84.09	-
12	光大理财“阳光金日添利1号”净值型理财产品	10,000.00	10,000.00	193.00	-
13	太平洋证券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祥瑞专享71号	10,000.00	10,000.00	182.56	-
14	中信理财之共赢稳健启信半年定开二期人民币理财产品	20,000.00	20,000.00	398.22	-
15	外贸信托-五行荟智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0,000.00	20,000.00	478.68	-
16	中银理财-稳富固收增强(6个月滚续)	25,000.00	25,000.00	507.25	-
17	工银理财·鑫添益90天持盈固定收益类开放式法人理财产品	5,000.00	5,000.00	76.75	-
18	招银理财招睿金鼎九个月定开7号固定收益类理财计划	20,000.00			20,000.00
19	外贸信托-五行荟智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0,000.00			20,000.00
20	平安信托君享尊年6月期5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0,000.00			10,000.00
21	工银理财·鑫添益90天持盈固定收益类开放式法人理财产品	20,000.00			20,000.00
22	浦发银行月月鑫最短持有期理财产品	10,000.00			10,000.00
23	信银理财全盈象智赢成长定开1号理财产品	40,000.00			40,000.00
24	中银理财-稳富固收增强(6个月滚续)	20,000.00			20,000.00
25	建信理财“安鑫”(最低持有 270 天)按日开放固定收益类净值型人民币理财产品	10,000.00			10,000.00
26	农银理财“农银匠心·灵动”30 天人民币理财产品	10,000.00			10,000.00
27	太平洋证券金添利3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0,000.00			20,000.00
28	外贸信托-鑫安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0,000.00			10,000.00
29	平安信托固益联12M-3号	40,000.00			40,000.00
	合 计:	430,000.00	200,000.00	3,175.46	230,0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160,0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13.73%
	最近12个月内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0.61%
	目前已使用理财额度				230,00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20,000.00
	总理财额度				250,000.00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前十二个月累计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产品尚未到期的金额为人民币230,000.00万元,未超过公司股东大会对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授权额度。

七、备查文件

理财产品认购证明及产品说明书

特此公告。

青海盐湖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7月7日

证券代码:002882 证券简称:金龙羽 公告编号:2022-033

金龙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及质押展期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及质押基本情况

金龙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近日接到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之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郑凤兰女士的通知,获悉其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解除质押以及质押展期获得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同意,具体事项如下:

1. 本次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起始日	解除日期	质权人
郑凤兰	是	1	0.00%	0.00%	2020年6月22日	2022年7月1日	海通证券

注1:郑凤兰女士与海通证券原质押期限为2020年6月22日至2022年6月22日,因正式展期手续办理时间较长,海通证券将原质押临时展期至2022年7月5日。临时展期期间,郑凤兰女士对股票质押式回购部分购回,海通证券解除1股股份质押,并将原质押正式展期至2023年6月21日。

2. 本次股份质押展期基本情况: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原质押到期日	最新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郑凤兰	是	8,499,999	28.33%	1.96%	否	否	2020年6月22日	2022年6月22日	2023年6月21日	海通证券	详见注3
		500,000	1.67%	0.12%	否	是	2021年6月22日	2022年6月22日	2023年6月21日	海通证券	补充质押
合计		8,999,999	30.00%	2.08%							

注1:郑凤兰女士质押股份不存在业绩补偿义务。

注2:原质押期限为2020年6月22日至2022年6月22日,因正式展期手续办理时间较长,海通证券将原质押临时展期至2022年7月5日,本次为原质押的正式展期,正式展期期间涵盖了临时展期期间。

注3:原质押资金用于深圳市晟是国际贸易有限公司股权投资。

3.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解除质押及质押展期前质押股份数量	本次解除质押及质押展期后质押股份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标记数量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郑有水	246,000,000	56.83%	63,500,000	63,500,000	25.81%	14.67%	0	0	0	0
郑会杰	31,673,100	7.32%	20,833,100	20,833,100	65.78%	4.81%	0	0	0	0
郑凤兰	30,000,000	6.93%	16,365,000	16,364,999	54.55%	3.78%	0	0	0	0
吴玉花	25,000,000	5.78%	0	0	0	0	0	0	0	0
郑钟洲	5,000,000	1.16%	0	0	0	0	0	0	0	0
合计	337,673,100	78.00%	100,698,100	100,698,099	29.82%	23.26%	0	0	0	0

注:以上比例数据与合计数若有差异为四舍五入造成。

二、其他说明

1.本次股份解除质押及质押展期不存在平仓风险或被强制过户风险。

2.本次股份解除质押及质押展期事项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

3.郑凤兰女士资信状况良好,具备相应的履约能力,本次股份质押展期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及公司治理造成影响。

三、备查文件

1. 持股5%以上股东每日持股变化明细;

2. 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3. 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协议。

金龙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7月8日

证券代码:002882 证券简称:金龙羽 公告编号:2022-034

金龙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项目中标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项目中标的主要情况

金龙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2020年1月7日收到南方电网物资有限公司的《中标通知书》,确认本公司中标南方电网物资有限公司 2019年10kV 交联电缆(阻燃型)、低压交流电力电缆(阻燃型)、低压电线、低压交流电力电缆(普通型)材料框架招标部分项目(以下简称“2020年中标项目”),按中标比例预估中标金额为27,148万元(含税)。

公司下属子公司惠州市金龙羽电缆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电缆实业”)于2020年8月10日收到南方电网物资有限公司的《中标通知书》,确认电缆实业中标南方电网物资有限公司2020年10kV交流电力电缆(阻燃型)、低压电线配网设备材料框架招标部分项目(以下简称“2020年下属子公司中标项目”),按中标比例预估中标金额为13,295.35万元(含税)。

公司下属子公司惠州市金龙羽超高压电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超高压公司”)、电缆实业于2021年8月4日收到南方电网物资有限公司于2021年8月4日作出的《中标通知书》,确认中标南方电网物资有限公司2021年 110kV 交流电力电缆、低压交流电力电缆 (阻燃型)、10kV交流电力电缆 (阻燃型)、低压电线框架招标部分项目(以下简称“2021年下属子公司中标项目”),按中标比例预估的公司中标金额合计为29,371.21万元。

具体情况及进展公告详见公司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二、尚未完结中标项目签署合同及执行的情况

截至2022年6月30日,上述标包中本公司已签订合同金额总计55,534.55万元(含税),分别如下:

(1)2020年中标项目中与南方电网下属子公司云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签订合同金额为1,194.47万元(含税),已发货1,194.47万元(含税);与南方电网下属子公司深圳供电局有限公司签订合同金额为5,442.06万元(含税),已发货5,442.06万元(含税);与南方电网下属子公司广西电网有限责任公司签订合同金额为8,877.94万元(含税),已发货8,742.41万元(含税)。本公司就2020年中标项目所确认的累计销售额为15,160.86万元(含税)。

(2)2020年下属子公司中标项目与南方电网下属子公司广州供电局有限公司已签订合同金额10,887.39万元(含税),已发货10,257.49万元(含税)。本公司就2020年下属子公司中标项目所确认的累计销售额为9,789.74万元(含税)。

(3)2021年下属子公司中标项目中与南方电网下属子公司深圳供电局有限公司签订合同金额为6,124.66万元(含税),已发货6,124.66万元(含税);与南方电网下属子公司广州供电局有限公司已签订合同金额10,319.21万元(含税),已发货7,023.12万元(含税);与南方电网下属子公司海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签订合同金额为1,509.33万元(含税),已发货1,446.73万元(含税);与南方电网下属子公司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签订合同金额为11,179.49万元(含税),已发货304.55万元(含税)。本公司就2021年下属子公司中标项目所确认的累计销售额为7,942.94万元(含税)。

注:已签订合同金额总计数与各明细相加尾数不一致系四舍五入导致。

三、合同主要内容

1、合同生效条件: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双方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2、合同标的:低压交流电力电缆(阻燃型)、10kV交联电缆(阻燃型)、低压电线、低压交流电力电缆(普通型)、10kV交流电力电缆(阻燃型)、110kV 交流电力电缆;

3、合同总金额:55,534.55万元 (含税)(注:2020年中标项目、2020年下属子公司中标项目以及2021年下属子公司中标项目已签合同金额之和);

4、合同双方:买方为南方电网下属子公司深圳供电局有限公司、云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广西电网有限责任公司、广州供电局有限公司、海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卖方为金龙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市金龙羽电缆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惠州市金龙羽超高压电缆有限公司;

5、签署地点:买方所在地;

6、合同履行期:按相应合同的约定履行;

7、合同价款支付:合同价款分预付款、入库方成品库款、交货款和结清款

四次支付。付款方式:电汇、汇票或支票以及双方认可的其他方式;

8、违约责任:对于买方或卖方的违约行为,按照双方签订的相应的采购合同中的相应条款执行;

9、争议解决方式:双方在合同执行中发生争议时,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向买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0、履约保证金: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履约保证金自合同生效之日起生效,在合同设备验收证书或验收款支付函签署之日起28日后失效。如果卖方不履行合同约定的义务或其履行不符合合同的约定,买方有权扣划相应金额的履约保证金。

四、合同履行对公司的影响

1、公司 2021年度经审计的营业总收入为458,956.93万元,主营业务收入458,664.68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5,160.66万元,具备履行

合同的资金实力;公司目前的产能能够保证合同得到正常履行。

2、上述中标项目签订合同总金额占本公司2021年度经审计主营业务收入的12.11%,合同的履行预计将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

3、合同的履行对公司业务、经营的独立性不产生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履行该合同而对交易对方形成依赖。

五、合同履行的风险提示

双方已签订的相应采购合同中已就违约、争议以及遭遇不可预计或不可抗力时的应对措施和责任归属等做出明确规定,但在合同履行期间可能出现的各种问题仍有可能对合同的履行造成影响。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1、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电缆实业、超高压电缆与南方电网下属子公司云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广西电网有限责任公司、深圳供电局有限公司、广州供电局有限公司、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及海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签署的合同。

特此公告。

金龙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7月8日

证券代码:603466 证券简称:风语筑 公告编号:2022-049

债券代码:113643 债券简称:风语转债

上海风语筑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转增比例

A股每股现金红利0.48元

每股转增股份0.42股

●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新增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上市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22/7/13	-	2022/7/14	2022/7/15	2022/7/14

●差异化分红送转:是

一、通过分配、转增股本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日期

本次利润分配及转增股本方案经公司2022年5月20日的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分配、转增股本方案

1. 发放年度:2021年年度

2. 分派对象: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3. 差异化分红送转方案:

(1) 公司拟以实施2021年度利润分配股权登记日当日的可参与分配的股本数量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4.8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式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2股。

公司回购专用账户持有股份1,576,167股不参与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应参与利润分配的股份数为420,352,148股,以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应分配股数420,352,148股(已剔除回购的公司股份数量)为基数,每1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48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201,769,031.04元;每1股转增0.42股,转增176,547,902股,本次分配后总股本为598,476,217股。分红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发生变化。

(2) 本次差异化分红送转除权除息的计算依据

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按照以下公式计算除权除息开盘参考价:

除权(息)参考价格=(前收盘价格-现金红利)÷(1+流通股份变动比例)

公司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421,928,315股,剔除不参与本次利润分配的公司回购股份1,576,167股,本次实际参与分配的总股本为420,352,148股。

每股现金红利=(参与分配的股本总数×实际分派的每股现金红利)÷总股本=(420,352,148×0.48)÷421,928,315≈0.47821元/股。

流通股份变动比例=(参与分配的股本总数×实际分派的送转比例)÷总股本=(420,352,148×0.42)÷421,928,315≈0.41843

综上,本次权益分派除权(息)参考价格=(前收盘价格-现金红利)÷(1+流通股份变动比例)=(前收盘价格-0.47821)÷(1+0.41843)=(前收盘价格-0.47821)÷1.41843。

三、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新增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上市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22/7/13	-	2022/7/14	2022/7/15	2022/7/14

四、分配、转增股本实施办法

1. 实施办法

(1)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红利委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